

#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2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总行部门、分支机构及并表附属机构。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层面、流程层面、信息科技三个层面，涵盖内部控制五要素，即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并与公司经营情况和内外部环境相结合。其中，公司层面包括公司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内部审计、公司战略与愿景、员工行为守则、风险识别、评估及控制与监督、分支机构管理、授权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采购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信息及沟通、信息披露、反舞弊管理、内部控制活动、反洗钱管理以及法律合规管理等对公司整体内部控制目标实现具有普遍影响性的内部控制要素；流程层面包括公司信贷业务、个人信贷业务、卡业务、存汇款及结算业务、资管业务、电子银行业务、中间业务、投行业务、资金业务、国际业务、运营管理等业务和管理流程；信息科技层面包括信息科技治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信息安全、信息系统开发、测试和投产、信息科技运行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以及外包服务管理等领域。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控制环境、公司信贷业务、个人信贷业务、投资业务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是指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错报的内部控制缺陷。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可能造成年化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	1.错报≥利润总额的 5%; 2.错报≥资产总额的 3%; 3.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 4.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1.利润总额的 3%≤错报<利润总额的 5%; 2.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3%; 3.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 4.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1.错报<利润总额的 3%; 2.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3.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4.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说明：无。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	------

重大缺陷	1.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 2.注册会计师发现但未被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3.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等。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或应用的控制无效;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控制无效; 3.沟通后的重要财务报告相关缺陷没有在合理的期间得到纠正;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无效等。
一般缺陷	不构成财务报告相关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说明：无。

###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是指相关控制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影响经营效率和效果、遵守法律法规、实现发展战略以及影响保护资产安全中与财务报告可靠性目标无关的内部控制缺陷。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可能造成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 2.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3%; 3.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 4.直接财产损失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1.利润总额的 3%≤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 2.资产总额的 0.5%≤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3%; 3.营业收入总额的 0.5%≤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 4.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直接财产损失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1.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3%; 2.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 3.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4.直接财产损失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说明：无。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2.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3.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5.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波及面广; 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7.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2.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3.违反银行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6.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7.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1.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2.违反银行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3.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5.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6.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7.存在的其他缺陷。

说明：无。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别有待改善的一般缺陷，对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已采取措施改进或正在落实整改。

####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在个别业务流程及领域存在一些有待改善的一般缺陷，对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已采取措施改进或正在落实整改。

##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一年度，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对于上一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制定整改方案或计划，整改情况良好。

###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在财务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总体运行良好。

2023 年，公司将根据内外部形势变化、战略发展及管理需要，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及执行效果，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郑祖刚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